

关于高职扩招有关事项的声明

根据广东省教育厅、广东省教育考试院部署，广东江门中医药职业学院组织实施了 2021 年高职扩招专项行动，现将我校 2021 年高职扩招专项行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目前，我校已顺利完成高职招生录取工作，已完成今年扩招任务。根据上级通知，不会组织二次录取。

二、有升学意愿而未被高职扩招录取的考生，可根据自身实际，通过参加我省依学考招生录取、“3+证书”考试、高职自主招生、夏季高考、成人高考等多种途径，达到学历提升的目的。

三、已被我校录取新生的学费、书费等均由我校对公账户统一收取，交费的对公账号二维码已随录取通知书寄送。收费标准为：学费 6410 元/学年，按学年收取；教材费预收 800 元，按实际收取，多退少补；校本部住校学生第一学年的住宿费为 760 元，以后按学年实际收取。其他任何人、任何机构的收费事项和方式，我校均不认可，谨防上当受骗。

四、我校从未委托任何机构开展“开办培训班”、“收取考生费用”、“承诺考生先上车后买票”等事宜，请广大考生学生不要相信虚假宣传，随意交费，谨防上当受骗。对于冒用我校名义，虚假宣传的机构、个人，我校将保留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。

五、如有机构或个人冒用我校名义向新生收费、虚假承诺，欢迎举报、投诉，投诉电话：0750-3568605,18923089616。

感谢社会各界及人员对我校工作的理解和支持！

广东江门中医药职业学院

2021 年 11 月 8 日

